安全有感知 服务有温度

滨州公安交管部门交出民生答卷

□晚报记者 于福枝
通 讯 员 陈莉华

一条路,连着万家平安;一扇窗,映着百姓冷暖。今年以来,滨州公安交管部门统筹推进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与车管便民服务提质,交出一份“安全有感知、服务有温度”的交管民生答卷。

筑牢安全根基,推进隐患清零。围绕“固本除患·畅安齐鲁”行动,全面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15006处,整改率达93.9%。坚持协同共治,联合治安、特巡警及基层派出所开展集中行动170余次,查处“飙车炸街”违法行为2700余起;联动市场监管、交通运输等部门,检查修理厂、维修点等场所1700余家,查处违规经营主体32家,端掉非法改装窝点10处。路面巡查与源头管控同步发力,织密道路安全防护网。



聚焦校园出行,推行“一校一策”护学。为每所学校定制治理方案,累计优化更新交通设施699处,维修调优路口信号灯580处,清理不合理停车标线316处,规划学生接送限时停车区54处,设置专属信号模式红绿灯60处,调整信号配时580余次,完成全市76所重点学校周边交通综合治理,投入护学警力12.6万人次。家长单次接送时长平均缩短约30%,校园周边通行秩序明显改善。

延伸服务触角,打造15分钟便民服务圈。全域布设服务网点,今年已办理车驾管业务253万余笔。51处机动车登记服务站可一站式办理新车上牌,101个警邮合作网点受理驾驶证补换领,412家电动自行车销售点落实带牌销售。全市布设自助体检机97台、自助制证设备19台,建成“15分钟车管便民服务圈”,换证体检、拍照、制证一站式完成,最快10分钟办结。

攻坚办事堵点,专窗化解“办不成事”难题。全市车管大厅设置“一号综合窗口”和“办不成事”反映专窗,今年已帮助群众解决各类棘手事项30余件。新车注册、机动车转籍等业务推行通道式查验、无纸化办理,办理时长由半天压缩至30分钟以内;车辆审验实行容缺受理机制,13类轻微问题可先发检验合格标志、限期整改。

关照特殊群体,把温情融入交管服务。全市11处车管所大厅全部开设老年人优先窗口,配备老花镜、轮椅、应急医药箱,保留人工服务渠道,导办人员一对一帮办代办。驾考考场设置60岁以上老年人引导区域,手把手协助完成“三力测试”。服务主动前移,面向大型物流、客运企业开通预约专场查验。从优先窗口、考场引导到上门入企,滨州交管服务既有办事速度,更有直抵人心的民生温度。

滨州交警“回音壁”答疑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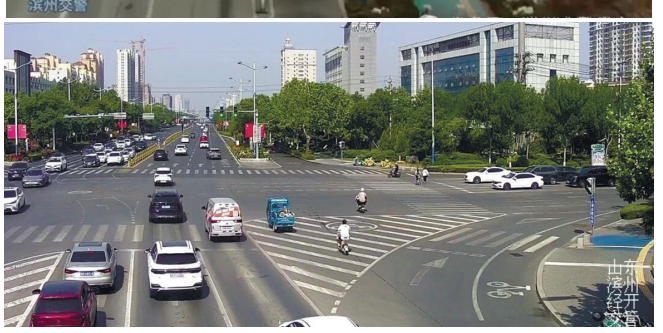
主城区符合条件右转车道绿灯可直行

□晚报记者 于福枝
通 讯 员 王 璇

没有围墙、不设门卫,24小时敞开,市民线上提交诉求,交管部门及时回应处置。滨州公安交管民“声”平台“回音壁”搭建起高效畅通的警民沟通渠道,近日,针对市民集中提问的主城区右转车道直行问题作出权威解答。

市民关注度较高的疑问是:滨州市区右转车道,直行绿灯亮起时能不能直行,通行是否会被抓拍?交警明确答复:主城区适用该通行规则的右转专用车道,直行信号灯为绿灯时,直行车辆可以借道直行。该便民措施自2024年1月29日试行至今,已有两年多时间。





交警提示,该规则并非适用于所有路口。右转专用车道前方设置非机动车等待区、施划导流岛标线的路口不适用,例如,黄河五路与渤海十一路路口,导流岛标线属于禁止标线,严禁压线通行。

据介绍,“借右转专用道直行”是直行绿灯亮起后,允许直行车辆借用符合条件的右转专用车道通行,减少路口车辆滞留、提升通行效率的举措。直行绿灯时,在确保安全、畅通前提下借道直行;直行红灯时,该车道仅可供车辆右转,直行车辆不得在右转专用车道内停车等候,不得妨碍右转车辆优先通行,违者依法处罚。现场有交警指挥的,以交警指挥为准。

交警梳理四项通行要点:一是借道通行严禁压实线变道;二是通行前仔细观察周边车况,坚持安全优先;三是信号灯转为红灯后,不可在右转车道停留等候;四是礼让右转车辆,主动避让特种车辆。

滨州交警提醒,借右转专用道直行,核心原则是安全、高效,应严格按照信号灯指示通行,借道动作果断快速,不要在右转车道内逗留。“回音壁”平台持续收集群众交通诉求,逐项回应、跟进解决,用心守护城市道路通行秩序。

“酒驾+闯卡” 博兴一男子被双重处罚

□晚报记者 于福枝
通 讯 员 陈莉华

晚报讯 酒后驾车遇交警夜查,驾驶人不配合检查,反而闯卡逆行逃窜,自以为能躲过查处,最终还是被民警抓获,一并受到酒驾和阻碍执行职务两项处罚。

10月20日晚,博兴交警大队城区中队在胜利三路博城五路路口北60米主干道设卡开展酒醉驾夜查行动。22时许,一辆鲁C牌照白色轿车行驶至卡点北侧附近,驾驶人发现前方查酒驾,立刻掉头躲避。执勤民辅警发现异常,第一时间通报车辆信息,喊话责令其停车接受检查。该驾驶人置警告于不顾,右转驶入西侧人行道逆行向北逃跑,随后又从道路开口冲回主干道继续逃离。民辅警沿路追踪,在博兴县家具厂南门找到涉事车辆,车门敞开,驾驶人已离开,现场仅有一名女子。民警迅速在周边搜寻,最终在附近烧烤店内找到驾驶人刘某某,其身上酒气明显,涉嫌酒后驾驶。

经呼气式酒精检测,刘某某的检测结果为45mg/100ml,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,其对违法事实供认不讳。交管部门依法对其酒驾行为处以驾驶证记12分、暂扣6个月的处罚,并罚款1000元。刘某某强行冲卡、逃避检查的行为已构成阻碍民警执行职务,博兴县公安局依法对其行政拘留6日。

据了解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,强行冲闯公安机关检查点、阻碍国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,可予以拘留、罚款,阻碍民警执法依法从重处罚。

交警提醒,查处酒驾是守护道路公共安全的执法行动,配合检查是公民法定义务。酒后驾车本就违法,冲卡、逃逸等抗拒执法行为会加重处罚,情节严重的还将追究刑事责任。广大驾驶人要以引为戒,摒弃侥幸心理,遇到交警执法主动配合,切莫铤而走险。